

根除“狗患”还需要自我管理

良好的社会秩序确实离不开政府和法律,但基层的自律和自治同样不可或缺,否则的话,政府管理就会显得很低效,法律就会显得很无力。

>>头条评论

□本报评论员 沙元森

在很多人看来,狗是“人类的朋友”,但无节制和不规范地养狗也会造成人类的麻烦甚至祸患。根据本报的报道,目前仅在济南市就有十万犬只,其中被纳入管理的只有一半。大量无证犬尤其是流浪狗的存在,既破坏了城市环境卫生,也威胁到市民的人身安全。用养“狗”患来概括这个现实并不为过。

群众利益无小事。为消除狗患,济南警方正在开展整治违法养犬的专项行动,其中很重要的一项措施就是要求养犬居民到管理部门进行登记、办证。根据警方的通

告,逾期不办理登记手续者将被没收犬只,并面临2000元罚款,而举报违法养犬者则会受到奖励。这种严打态势在短期内收到了一定效果,警方也表示日后将建立常态化的检查工作机制。但是仅仅依靠政府部门的“高压”和“悬赏”,似乎很难根除狗患,毕竟专职稽查人员不过20人,面对散布市区的五万只无证狗,很可能有心有余而力不足。此外,邻里之间的“相互举报”或许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减少狗患,但必然要为之付出道德风险的代价。试问,谁愿意和举报自己或者自己举报过的邻居做朋友?

因为狗患难除,不少市民认为除了公安部门,还应该工商、城管、畜牧、环卫等部门的参与。众人拾柴,火焰一定高吗?答案未必乐观。

随着监管部门的增多,也有可能出现政出多门、各行其是的现象。虽然各部分段监管,最终还是需要有专职部门综合协调,否则容易出现管理真空。即便各部门运转协调,为此付出的行政成本恐怕是只多不少,这些开销最终还是落到纳税人的肩上。如果说是为了弱势群体的利益增加行政支出,公众倒可以接受和理解,但如果只是为了管理无证狗,就要额外增加不必要的负担,那些合法养狗的甚至从来都不养狗的人又如何从感情上接受这个道理?正如警方所说,狗是个人宠物,不是社会宠物。养狗者通过养狗得到了精神慰藉,但这一切又与他人何干?又何必非要他人花钱买平安?

既要做好管理,又不增加行政开支,那只能让养狗者自

己“埋单”。目前,在济南市小型观赏犬第一年登记办证就需要交纳400元管理费(其中60元交畜牧局,240元交公安局,100元交财政统筹),如果再增加其他管理部门,费用必然水涨船高,更多的养狗人会在遭遇检查时弃犬而去,更多的流浪狗将游荡在城市街头。

也有人认为应该通过立法规范养狗行为。有了明确的法律条文,固然可以确定罪与非罪的界限,但在社会民生领域中,养不养狗、如何养狗,又很难划出泾渭分明的是非界线。法规条文可以明确禁养大型犬和烈性犬,对于违规养犬也许可以像惩治醉驾行为那样追究其刑事责任,但对于遛狗不拴绳、上路不清理粪便等不文明行为,动辄“入刑”也不现实。即便有了立法,在现有环境下

如何执法还是症结问题。

养狗事关千家万户,其实也是一个事关社会管理的问题。今年,“十二五”规划纲要明确提出“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要求健全基层管理和服务体系,推动管理重心下移,延伸基本公共服务职能。把公共权力部门管不好或者不好管的事情,交给社区或者居民自我管理,这未尝不是有益的尝试。在本报与济南市公安局治安支队共同组织的“文明养犬论坛”上,不少市民提到了自觉。其实,自觉只是一个起点,之后还应该自律和自治。政府不是万能的,法律也不是万能的,公民既然享受到了养狗的自由,就应该承担起相应的责任。首先,各自要管好各自的狗。对于无证狗、流浪狗,管理部门可以借助社区

和公民自发组织的公益团体力量,这肯定比“单方行动”更为有效。同时,也可以在这个过程中消除公众的一些疑问,比如流浪狗被送到哪儿去了、有没有虐待动物的行为。

随着城市化的加速和信息沟通的便利,社会组织不断涌现,如何发挥他们的作用,弥补政府管理的不足,已经成为必须重视的问题。良好的社会秩序确实离不开政府和法律,但基层的自律和自治同样不可或缺,否则的话,政府管理就会显得很低效,法律就会显得很无力。让政府部门感到头疼的并不止养狗,像公共场所禁烟的问题,其实也面临着同样的困惑。我们希望“狗患”的最终解决能给社会管理方面带来举一反三的效果。

>>世风眉批

去考察

前不久,跟随考察组到外省考察,领导很重视,吩咐我负责考察报告。到了目的地,受到热情接待。随后,我们游览当地名胜古迹,大家兴致高昂,只有我不忘重托,边走边想。送别宴会上,我忍不住又请教问题。当地领导一脸尴尬,小声说:“你以前没出来考察过吧?那些经验没什么可学的,知道个大概就行。”听后愕然,“考察”其实就是公费旅游的代名词,这样的潜规则可能早已浮出水面,只是我还太嫩。(江穆)

丢手机

一天晚上,我和同事去餐馆吃饭,酒足饭饱后便打的回家。半路上,同事发现手机不见了。我的第一反应就是拿出自己的手机拨打他的手机号,同事直摆手,告诉我打过去准是关机。我还是打过去,结果真的是关机。司机师傅说,现在捡到手机的人比丢手机的人反应还快。这一切尽在预料之中的结局让人深感悲哀。(董善军)

■本栏目投稿邮箱:
shifengmeipi@hotmail.com

“灭门案”姐妹恩怨背后的贫富冲突

公共专栏

□赵健雄

没有夺人眼球的纠葛与冲突,知情人罗列出来的都是一些鸡毛蒜皮的原因,然而就是由于这些不起眼的小事,广西贺州一个叫凌小娟的女人,找来自己的外甥及外甥女的男朋友,合伙把二姐凌小云一家四口杀了,因为姐夫周子雄是该市八步区地税局贺街分局局长,案发后曾在坊间引起各种猜测。如今案情告破,真相出人意料。

据说原因在于凌小云有钱而吝啬,大姐重病时不肯多出医疗费而导致其不治,另外对安排在自己工地上干活的妹妹约定2000元的月薪只给了1500元,未如数支付,凌小娟乃起了杀心。

这当然是个极端的例子。然而因为金钱上的争执在亲人间引发纠葛乃至造成不可调和矛盾的事件,时下真是多有。不少城市电视台最热门的节日皆有干于此,譬如上海的《老娘舅》,千奇百怪,日日出新。

记得马克思在讲到资本主义时,曾经说到它无情撕裂了几千年来温情脉脉的传统社会人际关系。而当这么一种生产方式以独特的方式降临中国大地时,恰逢一段动荡岁月之后,人与人之间的脉脉温情已经差不多搞光了。

两相叠加,影响无疑是深远与深刻的。维系任何一个社会必须的,无非是物质生产与精神文明,差别只在程度与方式有异,从而决定其进步还是落后,所谓幸福指数即两者间的平衡。

这些大道理,凌小娟不一定去想,也

不见得懂,而日常生活中姐姐的盛气凌人令她生出“仇富”之心:为什么一样辛辛苦苦作,贫富差距如此之大,而为富者偏偏又不讲仁义呢?

如果不是情感上的矛盾与冲突发展到相当地步,她应当不会下此毒手,即使想下手也未必找得到帮手。

这样说,决无为凌小娟辩护的意思,她思想狭窄,手段残忍,不值得同情。但我们整个社会尤其是富裕阶层,难道不应当从中吸取一点教训吗?

今天的中国社会,是在几十年前普遍贫穷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人们一般都没有支配相当数量金钱的经验,财富的作用因此被近乎无限地夸大了,不像发达国家往往是人际关系的润滑剂,相反成为一种紧张的原因。

不是比尔·盖茨天生比中国富人觉悟更高,他只是知道财富本身的限度和能够用来做些什么;而太多一夜爆发的中国富人根本不知道。

建设财富伦理已是眼下摆在整个社会面前无法回避的大问题,如果弄得不好,类似案件还会层出不穷,而所有生活在其中的人将没有幸福可言。

试想被害前的凌小云,尽管有钱,至少在亲属往来中恐怕难享和谐安乐。她本来是能够做到这一点的,结果适得其反。

要是来有来世,相信她一定不会选择重蹈覆辙。

而凌小娟在杀戮之后据说是行为坦然,她真的能够心安理得吗?如果她居然做到了心安理得,支配了她的是一种如何可怕的思想逻辑!而到底什么样的潜因与环境才能让这种逻辑滋生与蔓延在一个人心里呢?

>>众论

谁让“宝马副教授”活得如此滋润

开着价值50多万元的宝马车去上课,手机号码有7个“8”,在3家上市公司做独立董事的云南大学副教授尹晓冰与同行交流时做出“善意提醒”:大学教师全身心投入教学是种毁灭。(据5月22日《长江日报》)

张狂的尹晓冰只不过道出了一种真相,在当前的高校中,不少教授已经迷失,抛弃责任,唯利是图,如复旦大学校长杨

玉良所称,不少教授已经异化为经济的机器,甚至堕落为经济动物或者科学的骗子。我们需要反思的是,学校的监督体制哪里去了?考核体制哪里去了?当学霸横行,高校过度行政化,社会上充斥着有钱就是大爷、能赚钱就有地位的氛围,要求老师独善其身,保持君子之道,也许真不容易!

(王石川)

对央企肆意分肥不能只是“罚酒三杯”

就审计署披露的17家央企存在的多项违规问题,国资委表示,将规范职务消费,加强薪酬福利管理、推动企业堵塞管理漏洞,并不断增强透明度,欢迎媒体及社会各界监督。同时要求企业领导干部带头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严格控制非生产性支出,降低管理成本。目前这些中央企业已在按照审计署的要求进行整改,有的已经完成整改。(据5月22日《新京报》)

有网友称:对这种“高度重视,认真对待,加强管理”,类似“罚酒三杯”的表态早已麻木。是的,这些年来,虽然审计部门重拳出击揭露了一系列大案、要案,但公众在为审计署敢于

顶住压力,严格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叫好的同时,也为一部分审计出来的案件最终“没了下文”,为某些被审计单位“年年审年年犯”感到愤怒。

有消息称,12家央企或所属企业的涉嫌犯罪或重大违法违纪线索已移交有关部门依法查处。这12家央企的违法行为都会被提起公诉吗?其他5家违规央企难道不存在违法行为?这些也是需要回答的问题。倘若对审计署查出的违规问题不能通过法律途径解决,所谓的“高度重视”恐怕真是“罚酒三杯”了。央企铺张浪费的现实表明:倘若失去公众监督,要想解决央企的问题只能是痴人说梦。(刘义昆)

■本版投稿邮箱:zhangjinling@qlwb.com.cn

“杏林学院杯”读者报料 96706 大奖赛 见报即有奖 最高2000元

本报公益热线 全省市话收费 随时为您服务 气象热线:96706 公告挂失:96706 律师服务:96706148 票务热线:96706369

中国农业银行山东省分行拟转让债权资产招商公告

序号	债权人名称	债权总额(利息截至2011年4月20日)	担保情况	抵押资产情况
		本息合计		
1	山东东亚商城	76,472,261.11	有	有
2	济南通达实业有限公司	7,573,624.63	无	有
3	济南明湖大酒店	154,867,586.01	无	有
4	山东普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7,162,659.03	有	无
5	山东农村经济开发服务中心	126,638,047.50	有	无
6	济南市长城大厦有限公司	62,758,607.43	无	有
7	济南世界购物广场	31,960,654.72	无	有
8	山东联合大学	13,151,672.89	无	有
9	山东三联药社	31,561,906.51	无	有
10	济南张夏水暖器材厂	41,729,883.70	无	有
11	济南张夏统管厂	6,070,803.90	无	有
12	章丘市供销合作社综合服务公司	5,700,255.00	无	有
13	济南美山山文化市场销售中心	5,772,110.27	无	有
14	滕州市桑树良种繁育场	234,353.96	无	有
15	滕州市巨龙实业公司	1,685,750.16	无	有
16	山东省枣庄市糖料公司	6,666,007.79	无	有
17	青岛金长江集团蓬莱纺织有限公司	776,938.85	无	有
18	蓬莱市登州镇张家村村民委员会	916,727.24	无	有
19	蓬莱市登州永兴实业总公司	1,404,105.73	无	有
20	蓬莱市北均镇祥祥养殖场	641,607.41	有	无
21	蓬莱交通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110,762.89	有	无
22	莱阳市酒厂有限责任公司	256,624.23	无	无
23	山东鲁绣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潍坊分公司	420,677.50	无	有
24	潍坊市种鸡场	13,021,098.37	无	有
25	山东新立克墨胶股份有限公司	47,027,625.36	无	有
26	潍坊富华大酒店有限公司	194,640,620.56	有	有
27	潍坊富华游乐园有限公司	156,186,189.76	有	有
28	潍坊新立克(集团)有限公司	57,575,927.18	有	有
29	寿光市国有机械林场	36,662,777.40	无	有
30	山东省金贵酒厂	3,632,660.70	有	无
31	兖州市机关第一招待所	2,999,317.64	有	无
32	兖州市市场开发服务公司	3,256,016.64	无	有
33	山东省农业机械集团兖州公司	6,768,267.70	有	有
34	兖州市富家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2,236,410.47	有	有
35	兖州市金顶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06,763.76	有	无
36	兖州市小孟供销社	106,011.26	有	无
37	威海市环翠区劳动服务公司	6,662,494.22	无	有
38	山东省聊城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植物油厂	4,514,336.77	无	有
39	山东烟台石威药业有限公司	10,576,690.40	有	有
40	山东鲁绣集团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733,294.36	无	有
41	山东王光集团有限公司	17,246,477.66	无	有

联系电话:89922898(李女士) 13963149888(吕先生) 13335123205(宋先生) 13589019149(魏先生)
公司地址:济南市舜华路2000号舜泰广场a号楼2202室 网址:www.sd-yixing.com
招商公告详情请登录我公司网站 山东光彩之星拍卖有限公司 2011年5月23日